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公开
采购

需求书

项目名称：陆丰市陂洋镇自来水厂场地平整工程造价咨询(预算编制)服务

采购人：陆丰市陂洋镇人民政府(盖章)

日期：2026年7月

陆丰市陂洋镇自来水厂场地平整工程造价咨询(预算编制)服务需求书

一、参选单位资格要求

-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 2、报名企业有造价咨询营业范围及相关造价资质员资格，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
- 3、信用良好，近三年内无严重违法记录。

二、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陆丰市陂洋镇自来水厂场地平整工程造价咨询(预算编制)服务。
- 2、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陆丰市陂洋镇，建设内容主要为陆丰市陂洋镇自来水厂场地平整工程。
- 3、建设单位：陆丰市陂洋镇人民政府。
- 4、项目地点：陆丰市陂洋镇。
- 5、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三、服务内容和要求

- 1、服务内容：完成陆丰市陂洋镇自来水厂场地平整工程造价咨询(预算编制)服务。
- 2、服务要求：在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依照法律、法规及有关的技术标准及业主方要求，对项目进行工程造价咨询(预算编制)服务工作，并提供后续服务等。造价咨询服务成果需符合现行国家及当地政

府有关规范、规程、标准等相关规定执行，并提供所有预算文件成果等纸质及电子文件。

四、服务期限

中选服务机构应当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与项目业主签订中介服务合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造价咨询(预算编制)服务。

五、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采用方案择优方式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

3、计价标准:本次采购服务金额按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粤价函【2011】742 号文参照执行，本项目造价咨询费暂定为 4800 元，最终以市财政局或第三方机构预算审核金额为准进行下浮。

六、结算方式

1、以双方合同约定为主。

七、其他要求

1、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不得与项目有关利益关系的人接触。

2、做好资料保密工作，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

3、中选人在接到选取人的通知后，须安排项目负责人在 2 个工作日内，到业主单位领取项目的“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或项目相关资料”。

八、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

1、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材料。中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直接取消中选人的资格，将中选人列入“黑名单”，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人。

2、中选人在接到选取人的通知后，项目负责人未于2个工作日内，到选取人办公点领取项目的“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或项目相关资料”，或无法在2个工作日内完整提供要求的资料。

3、由于中选人原因，导致工期滞后，中选人不能按要求工期完成工作的。